

2024 年度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综合事 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综合事务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综合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综合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综合事务中心概况

一、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综合事务中心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新区有关后勤管理、财政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根据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和法规以及党工委、办事处的要求，结合办事处实际，制定相关规章制度，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二）负责办事处各项会议、重大活动的会务和后勤保障工作。

（三）负责组织协调办事处机关公务用车调度、保养、维修、用油、保险办理、办证、事故处理等工作。

（四）负责办事处内外接待服务，管理办事处机关食堂、宿舍。负责办事处各办公场所物业修缮、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安全保卫等工作，做好水电气设施设备管理和维护。

（五）负责办事处办公用品、办公设备、接待用品等货物、服务类采购及发放工作。做好机关固定资产的登记、造册和管理工作。负责机关办公设备和计算机软件的日常维护。

（六）负责编制办事处年度预决算方案和日常财务管理工作。建立健全财务会计制度，严格财经纪律，规范财政资金使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有关财经法律法规，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办事处机关事业单位的财政预算、收支、核算工作。根据单位的年度预

算和有关制度审核各单位原始凭证的合法性、合理性和完整性，确保手续齐全，数据准确。及时、真实、准确地处理会计账目，记录、计算和报告各单位的资金增减变动和执行财务制度的情况。依法进行内部会计监督，保证会计核算的真实性、合法性和规范性，协助各单位做好财务分析，进一步完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工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档案管理的有关要求管理会计存档资料。

（七）对办事处各社区股份合作公司、分公司及工作站实行统一代理记账，规范其财务行为，提高财务管理水平。承担办事处非税收入管理的具体工作，配合上级部门开展非税收入预算管理工作。

（八）完成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综合事务中心机构设置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综合事务中心下设后勤保障部、财务管理部，共 2 个部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综合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07.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62.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9.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9.8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3,278.5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67.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07.31	本年支出合计	57	3,607.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9.7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19.73
总计	30	3,727.04	总计	60	3,727.0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607.31	3,607.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06	62.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62.06	62.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62.06	62.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58	79.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58	79.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05	53.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53	26.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89	19.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9	19.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89	19.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78.54	3,278.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278.54	3,278.54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103	机关服务	3,278.54	3,278.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23	167.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23	167.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55	55.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1.68	111.6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607.31	2,309.81	1,297.5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06	0.00	62.06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62.06	0.00	62.06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62.06	0.00	62.0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58	79.5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58	79.5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05	53.0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53	26.5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89	19.8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9	19.8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89	19.89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78.54	2,043.10	1,235.44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278.54	2,043.10	1,235.44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103	机关服务	3,278.54	2,043.10	1,235.4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23	167.2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23	167.2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55	55.55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1.68	111.6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07.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2.06	62.0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9.58	79.5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89	19.8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278.54	3,278.54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7.23	167.2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07.31	本年支出合计	59	3,607.31	3,607.31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19.7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119.73	119.73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19.7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727.04	总计	64	3,727.04	3,727.0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607.31	2,309.81	1,297.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06	0.00	62.06
20106	财政事务	62.06	0.00	62.06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62.06	0.00	62.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58	79.5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58	79.5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05	53.0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53	26.5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89	19.8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9	19.8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89	19.8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78.54	2,043.10	1,235.4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278.54	2,043.10	1,235.44
2120103	机关服务	3,278.54	2,043.10	1,235.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23	167.23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23	167.2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55	55.5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1.68	111.68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3.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5.67
30101	基本工资	101.99	30201	办公费	0.90
30102	津贴补贴	272.97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78.41	30205	水费	2.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05	30206	电费	14.2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53	30207	邮电费	0.2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8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42.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8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5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1,031.6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6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3.2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8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8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13.26		公用经费合计	1,596.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4. 41	0. 00	144. 41	20. 00	124. 41	0. 00	122. 05	0. 00	122. 05	18. 82	103. 23	0. 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综合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综合事务中心 2024 年度总收入 3,727.0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607.3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07.3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03.95 万元，下降 12.3%，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较上年度减少后勤工作事务经费和财务管理工作事务收入。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综合事务中心 2024 年度总支出 3,727.0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607.3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309.8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35 万元，

增长 0.6%，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较上年度增加房租。

2. 项目支出 1,297.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17.29 万元，下降 28.5%，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较上年度减少后勤工作事务经费和财务管理工作事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综合事务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607.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07.3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03.95 万元，下降 12.3%，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较上年度减少后勤工作事务经费和财务管理工作事务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综合事务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607.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07.3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871.84 万元，下降 19.5%，

主要变动情况：因新区财政部门资金紧张，导致资金未及时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综合事务中心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22.0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44.41 万元的 84.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49 万元，增长 16.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22.0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44.41 万元的 84.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49 万元，增长 16.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18.8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20 万元的 94.1%，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83 万元，增长 57%，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03.2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24.41 万元的 8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66 万元，增长 11.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度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2.05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2.0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8.8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03.23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0 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保有量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不一致的原因是本单位只负责车辆运行维护费用支出，车辆编制情况由本单位统计。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国（境）内外公务来访人员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主要包括接待来交流学习、检查指导工作的公务人员。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06.4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99.6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06.8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94.3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8.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94.3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32.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开展工作使用的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

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4 个，共涉及资金 1,297.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部门评价项目。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07.3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

绩效自评结果。本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 4 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4,361.35 万元，执行数 3,607.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本单位各项目基本按时按量完成，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部门整体的效率表现较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1）预算执行率方面，本单位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85%，未达序时进度。（2）政府采购执行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78.3%，政府采购执行进度有待加快。（3）项目完成及时性方面，本单位所有项目均已按计划开展并实施完成，整体执行效率表现较为优异，但因新区财政资金紧张，导致本单位已提交的报账材料无法完成支付，共有 3 个项目预算执行率低于 90%。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1）加强预算绩效监控，根据预算执行进度偏差情况及时采取纠偏措施，并落实纠偏措施到位，确保季度预算执行率达到序时进度；加强财

政资金的执行管理，建立预算绩效考核、考评和部门责任制，强化预算执行的分析，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的效率。（2）一是优化预算编制。提前调研采购需求，结合历史数据和市场行情，精准估算采购成本，减少预算误差。建立多级审核机制，加强预算编制培训，提升相关人员专业能力，确保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二是完善采购管理。合理制定采购计划，严格调整审批流程，避免因计划不合理导致预算偏差。简化采购环节，提高采购效率，减少因流程问题影响预算执行。（3）加快财政资金支出进度，减少资金沉淀。把支出进度管理作为财政资金管理的重要环节抓牢抓实，督促业务单位切实转变“重资金争取、轻支出管理”的做法，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深刻剖析支出进度较慢的主要症结，加快项目资金的支出进度。

后勤工作事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1,530.94万元，执行数为1,148.97万元，完成预算的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已保障办公场所物业、办公大楼正常运行，运营1个食堂，租赁3辆班车，配备相应服务人员，食品安全率、卫生合格率均达100%，满足了工作人员的食宿和通勤需求，保障单位正常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资金支出受财政资金限额影响，暂未形成有效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持续关注财政资金调度情况，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待项目达到支付条件后，及时完成相应资金的支付工作，确保项目资金支付的及时性和有效性。

部门评价结果。本单位未组织开展部门评价工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